

【平公资建 2024363 号】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一期）
- 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CHYZB-2024-09-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平顶山市, 新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一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005.218579 万元，招标人为平顶山市鑫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10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07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七、其他

【平公资建 2024363 号】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一期）-公

开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一期）（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03-410402-04-02-776496）已由平顶山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已落实到位，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平顶山市鑫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编号：ZCHYZB-2024-09-01

2.2. 项目名称：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一期）

2.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4. 资金及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落实，招标控制价为20052185.79元。

2.5. 项目概况：平顶山市新华区妇幼保健院等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一、土建及装饰工程：1. 拆除部分：加气混凝土砌体拆除、混凝土构件拆除及拆除垃圾外运；2. 新建工程：新建砌块及二构混凝土、新建砌体墙面抹灰、新建轻质隔墙、新建玻璃隔断等；3. 室内精装修：楼地面铺防滑地砖、安装踢脚线、墙面干挂900*1800*9米色岩板、300*600米色墙砖、6mm白色医用墙板（无机金属板）、白色无机涂料等；4. 地面铺装：仿水泥地砖、防滑地砖、蹲便地台及不锈钢踢脚线等；5. 顶棚布置：300*300*0.6mm铝扣板吊顶、600*600*0.8mm铝扣板吊顶、等300/600*1200*1.2mm铝扣板（平面）、600*600*12mm矿棉板（平面）、9.5mm石膏板吊顶（平面）、白色无机涂料顶棚等；6. 门窗工程：防雨百叶窗、成品套装木门安装等；7. 其他工程：大厅服务台、收费处隔断、收费台、大厅背景墙、大会议室背景墙、护士站装修、卫生间装修、管道包封、石材窗台板的安装、窗帘盒的安装、钢楼梯的制作、新增风机房的装修等；二、安装工程：1. 通风防排烟工程（地下）：排烟风管、双速轴流排烟风机HTF-II-10、双速轴流排烟风机HTF-II-6.5、消防高温排烟轴流风机HTF-I-10、280°排烟防火阀、常闭排烟阀、风管止回阀、单层百叶风口、送风管的安装、斜流送风风机GXF-A-8、斜流送风风机GXF-B-8、壁式轴流风机XBDZ*2.5、70℃防火阀、补风口、常闭多叶送风口安装及调试等；2.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地下）：消防接线端子箱、JDG20穿线管、报警线、电源线、消防电话线、消防广播线、总线隔离器、感烟探测器、感温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带电话插孔）、火灾声光警报器、消防专用电话分机、控制模块的安装调试等；3. 通风防排烟工程（地上）：排烟风管、消防高温排烟轴流风机HTF-I-10、280°排烟风阀、钢制单层百叶风口、电动挡烟垂壁安装及调试等；4. 中央空调工程（地上）：空气源

热泵机组、空调循环水泵、膨胀补水箱、全自动软水器、电子水处理器、空调供回水钢管、PVC 空调冷凝水管、管道支架的安装、管道的绝热保温、波纹补偿器、Y 型过滤器、各种阀门、法兰片的安装、空调风机盘管的安装、新风机室内机组的安装、热镀锌钢板材质送风管、回风管的安装；70° 防火阀的安装、电动对开多叶调节阀等；对开多叶调节阀；单层百叶风口、双层百叶风口、方形散流器、消声器的安装等；5. 医用气体管道（地上）：医用氧气二级减压箱、配气箱、压力监控报警箱（含三表）、氧气终端、不锈钢氧气管、医用气体专用阀门、气体流量计、医用气体专用阀门、氧气过滤器、医用设备带、医用空气二级减压箱、压缩空气终端、医用气体专用阀门等；6. 室外场区氧气管道：室外不锈钢安装等；7.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地上）：消防接线端子箱、JDG20 电气配管、报警总线、电源线、消防电话线、消防广播线、总线隔离器、光电感烟探测器、感温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带电话插孔）、火灾声光警报器、消防专用电话分机、消火栓按钮、吸顶式广播音箱、数字型区域显示器、广播模块、控制模块的安装、调试等；8. 给排水工程：室内 PP-R 塑料给水管（S4 系列）及管件安装、截止阀安装，室内铸铁排水管安装、实壁 UPVC 排水管及管件安装、阻火器安装、感应洗脸盆安装、陶瓷坐便盆的安装、感应小便器的安装、洗涤盆安装等；9. 装饰电气工程：配电箱安装 JDG16、JDG20、JDG25 电气配管；管内穿线规格为 WDZB1-BYJ-2.5mm²、WDZB1-BYJ-4mm²；开关插座的安装；电井壁灯、LED 防爆灯、吸顶灯 300*1200、集成灯 300*1200、集成灯 300*600、筒灯安装等；10. 弱电系统工程：弱电线槽安装、信息插座、电话插座、电视插座安装、JDG20 电气配管、UTP6 网线安装、4 芯、6 芯光纤的安装、42U 标准网络机柜（综合布线）、理线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机房综合布线总机柜、网络红外半球摄像机、显示拼接屏安装及调试等；11. 主楼各专业-抗震支架：支架使用抗震支架。。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2.7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全部内容）。

2.8 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2.9 工期：180 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电子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人员要求：拟派施工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
书）；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拟派专职安全员具有有效的安
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4 财务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
接管、冻结的状态（作出书面声明），具有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成立
不足 1 年的，提供自注册年度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3.5 信誉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未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人拒绝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投标人可将上述网站查
询结果页面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应为本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3.6 其它要求：拟派项目经理、施工技术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需具有投标人与其签订的有效
劳动合同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网上查询页截图
或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的社保证明）；

3.7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除应满足上述条件外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
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成员中具有同类资质且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单位，按照资质等级较
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
关投标均无效。

3.8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确定合格的投标人。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
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10 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承诺书必须加盖单位公
章）。在招标过程中，招标人保留查询及考察的权利，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投标
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同时上报行政监督部门予以处罚。

注：若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0 月 7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3 方式：潜在投标人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网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 CA 证书：网址：<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4 售价：0 元。

5、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5.1 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9 时 00 分。

5.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未按要求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 本项目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及《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等相关公告。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

7、其他补充事宜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5-26339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400F737105200

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

8、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1、招标人：平顶山市新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5-6189229

地址：平顶山市建设路西段春华国际 20 号楼

招标人：平顶山市鑫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5-3382077

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焦店村村委会办公楼四楼

2、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致诚弘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女士

联系电话：0375-7502336 17527515377

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光明路北段中原商场家属院 2 楼商铺 201 号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顾女士

电话：0375-7502336 1752751537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市鑫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焦店村村委会办公楼四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75-3382077

电子邮件：37545171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致诚弘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光明路北段中原商场家属院 2 楼商铺 201 号

联 系 人：顾女士

电 话：17527515377

电子邮件：hnzchygcg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